

证券代码：002778

证券简称：中晟高科

公告编号：2026-007

江苏中晟高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晟高科	股票代码	00277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邱洪涛	马文蕾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石湖西路 168 号科技服务中心大楼 21F	江苏省宜兴市徐舍镇腾飞路 20 号	
传真	0512-66176265	0512-66176265	
电话	0512-66176265	0512-66176265	
电子信箱	jsgk@jsgaoke.com	314363051@qq.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环保业务，由控股子公司苏州中晟环境修复有限公司集中运营开展。中晟环境以全力打造环保行业环境系统服务商为基础，提供系统解决方案为宗旨，秉持“坚持创新发展，肩负绿色使命”为理念，践行知行合一的精神，以城市环境、工业环境、土壤环境、环境（风险）评价为四大产业体系。公司业务模块主要分为环境修复工程、运营服务、咨询技术服务。环境修复工程分为废水工程、河道治理、生态修复、废气工程、市政工程、土壤修复工程；运营服务分为工业污水处理服务、污水处理设施现场服务；咨询技术服务分为环评咨询服务、土地调查技术服务。

经过多年深耕，公司环保业务体系日趋完备，全面覆盖污水处理设施运营、土壤修复、环境工程 EPC 及环境咨询服务等多个领域，在长三角区域具备相应的市场影响力。公司依托多年项目实施经验与行业积累，已构建形成环保领域全链条综合服务能力。

报告期内，环保行业正处于深刻的转型发展阶段，在政策引导、技术革新和市场需求的共同驱动下，整体呈现高质量发展的鲜明导向，核心发展变化主要体现在四个方面：一是发展模式转型及市场规模明确，行业正逐步告别过去依赖规模扩张与资本驱动的增长模式，迈入以专业化能力为核心竞争力的高质量发展新阶段。根据《加快推进生态环保产业高质量发展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全力支持碳达峰碳中和行动纲要(2021-2030年)》提出的发展目标，到2030年我国环保产业营业收入规模有望达到3.9万亿元，未来五年将保持年均8%以上的增速，市场空间依然广阔，但增长方式正发生深刻变革；二是发展重心转向存量优化及双向调整，行业发展重心已从增量市场转向存量优化，针对过往积累的大量低效环保设施，开展专业化修补升级成为必然趋势，这本质上是对早期建设项目的“专业化再审判”，推动行业实现“专业替代非专业”的良性洗牌；同时，行业需求端与供给端正发生深刻双向调整，聚焦于安全稳定、绿色低碳的需求导向与高质量、高专业化的供给升级；三是技术发展导向明确，未来环保行业将更加注重新兴技术与智能化发展，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等新兴技术在环保领域的应用将不断深入，持续推动环保产业向智能化、高效化方向转型；四是行业格局持续优化，未来五年环保行业集中度将显著提升，行业龙头企业正通过并购重组、战略聚焦等方式优化业务布局，国企与民企的分工协作将更加清晰，打造国企牵头赋能、民企创新增效的优势互补、良性竞争格局，助力构建健康可持续发展的产业生态。

从市场竞争格局来看，当前环保行业正加速向精细化、专业化运营方向深度转型，行业竞争已从单一项目竞争转向综合服务能力与技术实力的比拼，“低端供给冗余、高端技术短缺”的结构性矛盾依然存在，中小企业通过深耕垂直细分赛道，以“专精特新”特质构建差异化竞争壁垒成为重要发展路径。

公司长期深耕环境运营核心赛道，凭借持续的技术积累、丰富的项目实践经验与完善的服务体系，已形成差异化的核心竞争优势。作为环境运营领域聚焦细分赛道的专业技术型企业，公司在污水处理运营领域已建立较强的区域性市场竞争力与技术壁垒，在细分领域拥有稳固的优势地位。现阶段，受公司资源储备规模及全国化市场布局尚处阶段性推进状态的影响，公司目前整体行业地位处于中腰部区间。但公司具备清晰的发展优势：一方面，依托长三角区域的区位优势 and 深厚的市场基础，持续巩固核心区域市场份额；另一方面，凭借全链条综合服务能力和技术创新潜力，不断拓展业务边界、整合内外部资源。未来，随着业务持续拓展与资源整合深化，公司行业地位仍具备较大的提升空间。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	880,815,175.71	1,160,970,682.59	-24.13%	1,427,388,978.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6,557,454.56	252,824,374.68	29.16%	423,104,359.48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	194,077,847.57	492,987,696.69	-60.63%	617,029,92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733,079.88	-170,279,984.80	143.30%	-154,617,761.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434,745.77	-180,618,103.33	110.21%	-153,054,434.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208,553,327.67	3,218,029.16	6,380.78%	-38,090,027.39

流量净额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	-1.36	143.38%	-1.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9	-1.36	143.38%	-1.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45%	-50.38%	75.83%	-30.9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9,717,970.39	34,499,109.29	37,345,869.47	92,514,898.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513,497.55	-6,503,592.13	16,001,940.02	10,721,234.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81,959.65	-6,464,938.94	15,436,899.81	5,980,825.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939,555.90	-1,126,906.13	48,108,206.99	113,632,470.9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42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37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苏州吴中融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吴中区天凯汇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35%	27,883,590	0.00	不适用	0.00	
苏州市吴中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06%	8,812,650	0.00	不适用	0.00	

许晓斌	境内自然人	4.16%	5,185,000	0.00	质押	3,000,000.00
苏州市长桥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0%	4,740,000	0.00	不适用	0.00
龚晓威	境内自然人	1.50%	1,873,711	0.00	不适用	0.00
许春栋	境内自然人	1.07%	1,338,560	1,324,560	不适用	0.00
许汉祥	境内自然人	0.99%	1,231,674	0.00	不适用	0.00
余敏杰	境内自然人	0.71%	890,000	0.00	不适用	0.00
王一飞	境内自然人	0.56%	698,900	0.00	不适用	0.00
俞杰	境内自然人	0.49%	615,2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股东苏州吴中融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吴中区天凯汇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苏州市吴中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股东许汉祥先生与许春栋先生系父子关系，为一致行动人；股东许汉祥先生与苏州市长桥集团有限公司不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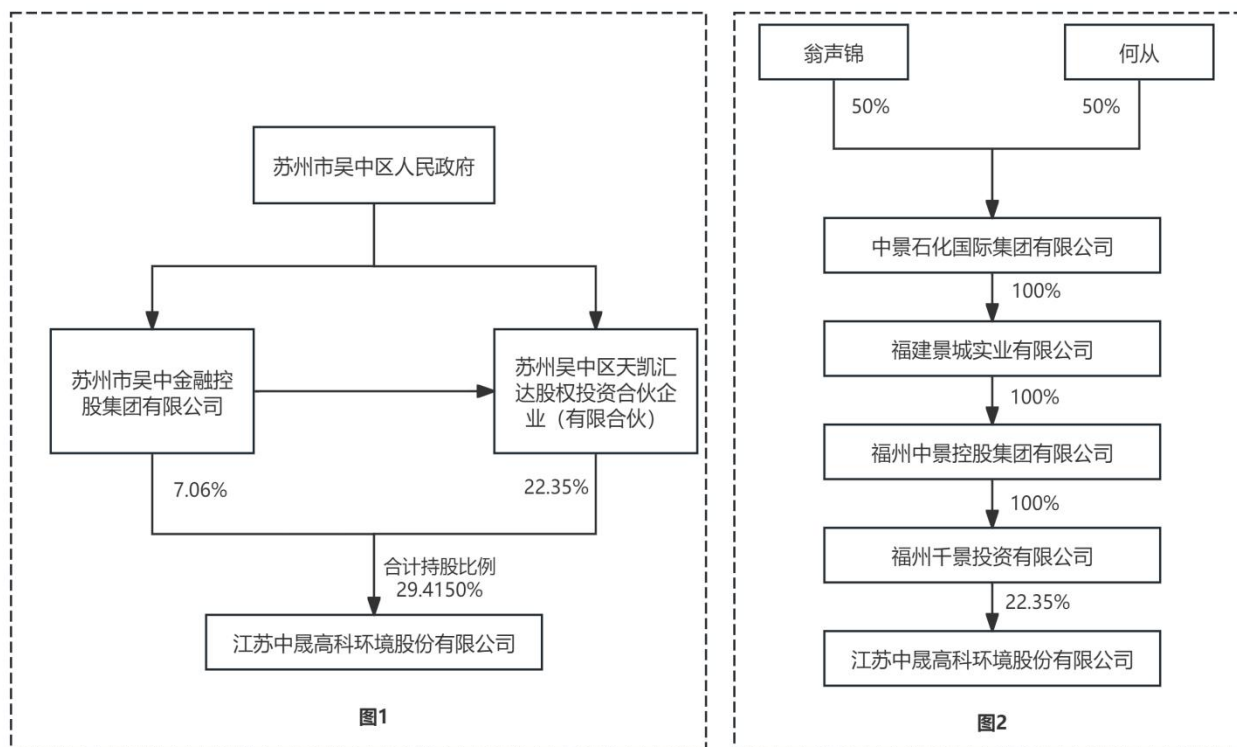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注：(1) 图1为截至报告期末股权关系图；

(2) 图2为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股权关系图（2026年4月7日，实际控制人由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政府变更为翁声锦先生与何从女士夫妇）。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2025年1月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以现金方式出售持有的中晟新材100%股权，彻底剥离了长期亏损的润滑油生产业务。通过此次剥离，公司结束了“润滑油+环保”双主业模式，仅保留原有的环保业务。

2、2025年7月22日，公司控股股东吴中金控一致行动人天凯汇达与福州千景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约定，福州千景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收购天凯汇达所持有的公司22.35%股份，该等股份性质均为无限售流通股。若本次交易顺利完成，将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协议转让股份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以及《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公告。

2026年4月7日，本次协议转让已经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相应发生变更：控股股东由吴中金控变更为福州千景，实际控制人由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政府变更为翁声锦先生与何从女士夫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完成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